石家庄铁道大学

硕士研究生招生初试科目考试大纲

科目名称：建筑设计

编制单位：建筑与艺术学院

一、总体要求

本门课程主要考察考生掌握建筑设计基本原理、建筑设计基本方法的程度以及具体的设计能力与表达能力。

二、考试形式

考试采用快题设计的形式，考生根据给定的设计任务书进行方案设计，以图纸形式提交。图纸内容包括总平面图、各层平面图、立面图、剖面图、相关分析图、鸟瞰透视图或主要视点效果图及相应的设计说明等。

表现形式为钢笔墨线图。

具体以实际考试为准。考试时间和总分以招生简章发布为准。

三、考试内容

1、构思立意与设计定位

（1）准确地理解建筑设计题目的性质、尺度与特点。

（2）分析问题全面深入、有针对性的解决问题，建筑设计要有新颖、独特的构思立意。

（3）设计定位符合可持续设计的要求，立面造型、建筑细部设计新颖，有艺术品位，符合当代建筑发展趋势。

2、功能安排与空间布置

（1）总平面布置得当，室内外空间环境应符合使用者的行为心理和生理要求。

（2）功能合理、各功能之间的联系与分隔恰当。

（3）交通路线简捷、通畅，避免流线之间的相互干扰。

（4）防火等级、分区、疏散及构造等满足规范要求。

3、技术与制图

（1）结构选型正确，主要结构构件布置要合理。

（2）平、立、剖面之间关系一致。

（3）建筑表达符合制图规范规定，有合理的技术经济指标。

4、图面表现与文字表达

（1）构图有创意，严谨、均衡、疏密有致、重点突出。

（2）图面线条整洁、流畅、接头准确、线型符合规范要求。

（3）建筑效果图（立面和透视图）能准确反映设计意图，有较强的表现力。